**遂昌教育局教研室**

遂教研〖2020〗第 9 号

**关于开展遂昌县幼儿园学习故事评比活动的通知**

全县各幼儿园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《3-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》、《浙江省全面推进幼儿园课程改革》精神，秉持家园共育的理念，引领教师、家长科学观察、解读幼儿行为，优化评价、提升家园教育质量，更好地支持和促进幼儿的发展。经研究，决定组织开展全县幼儿园学习故事评比交流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参加对象**

全县幼儿园教师、幼儿家长。

**二、评比主题**

**“我眼中的孩子”**

强调“学习故事”作为介质，发挥着“家园共育，建立联结”的作用，将幼儿、教师、家长紧密地联结起来，促进形成民主和谐的亲子关系、深度对话的师幼关系、互动互惠的亲师关系。

**三、评比要求**

学习故事作为一种教育新理念，以叙事形式对儿童的学习进行形成性评价的方式。学习故事以文字、照片、视频等形式记录儿童学习和发展的过程，展现儿童学习过程中的精彩“哇时刻”，要求突出原创性、科学性、时代性。主题明确、图文并茂、思路清晰、行文流畅，联系实际，有自己的思考和见解。学习故事可以涵盖以下内容：观察对象、时间、地点，发生了什么（观察记录）、什么样的学习可能在发生（分析评价）、下一步学习的机会和可能性（支持和回应）等。

**四、活动形式**

**本次活动分两组进行**

**第一组：教师组**

活动分两个阶段进行：

（一）学习故事评比阶段

本次评比分三个环节。第一环节：幼儿园自评。幼儿园开展学习故事评比后，择优推选出80%的教师参加责任区的评比；第二环节：责任区评比。由区负责人组织评选工作，推选出本区评比人数的60%参加县级评比；（见附件1）第三环节：县教研室将组织人员对选送的学习故事进行评比，评出县幼儿园学习故事一、二、三等奖。

请各区负责人将《遂昌县幼儿园学习故事评比汇总表》（见附件2）和学习故事材料（WORD图文编排、PPT等形式）于9月30日前发送至邮箱304725448@qq.com，联系人周灵艳。

（二）学习故事展示研讨阶段。

在第一阶段学习故事评比的基础上，我县将开展“我眼中的孩子”学习故事现场展示研讨活动，具体日期另行通知。

**第二组：家庭组**

家长是孩子最重要的他人，每个家庭的教育观念和教育方法参差不齐。与家长分享“学习故事”，能拉近家长与教师之间的距离，加深对儿童的了解和理解，便于家园携手共同支持儿童的发展。

鼓励家长撰写儿童在家庭的“学习故事”， 也可就教师所记录的幼儿某一方面的发展，继续在家庭中进行观察和撰写。提供了不同视角下的幼儿形象，便于教师、家长进一步地了解、倾听幼儿，不断为其提供个性化的支持。从而改变教育观，提升教育质量，推动孩子的发展。

各幼儿园推选出优秀 “学习故事”内容，请各园教研负责人将《遂昌县幼儿园学习故事评比汇总表》（见附件2）和学习故事材料（防疫期间的“学习故事”优先入选，材料于4月1日前上交）于9月30日前发送至邮304725448@qq.com，联系人周灵艳。

县教研室将组织人员选送的“学习故事”数量按总数的50%获优秀奖。进行县级分享，同时指导教师可获得“指导教师奖”。

附件1：**遂昌县幼儿园学习故事评比汇总表（教师组）**

附件2：**遂昌县幼儿园学习故事评比汇总表（家庭组）**

遂昌县教育局教研室

2020年3月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遂昌县教育局教研室 2020年3月9日印发

**附件1**

**遂昌县幼儿园学习故事评比汇总表（教师组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游戏名称** | **班级** | **参评教师** | **工作单位** | **联系电话** |
| **1** |  |  |  |  |  |
| **2** |  |  |  |  |  |
| **3** |  |  |  |  |  |
| **4** |  |  |  |  |  |

**附件2**

**遂昌县幼儿园学习故事评比汇总表（家庭组）**

幼儿园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游戏名称** | **幼儿** | **家长** | **指导教师** | **联系电话** |
| **1** |  |  |  |  |  |
| **2** |  |  |  |  |  |
| **3** |  |  |  |  |  |
| **4** |  |  |  |  |  |